

# 龙门县永汉新城停车场建设工程（一期） 工程施工监理服务项目采购需求书



	类别	需求说明
1	名称	龙门县永汉新城停车场建设工程（一期）采购工程监理服务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龙门县龙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； 地址：龙门县龙城街道体育西路6号城投大厦十一楼龙安公司办公室（仅限办公） 联系电话：0785-7799569
3	中介服务名称	工程监理服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内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；2. 中选机构必须具备国家住建部或住建厅核发的《工程监理资质证书》，资质为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，并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。
5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1. 项目地点：龙门县永汉镇 2. 服务内容：主要是对龙门县永汉新城停车场建设工程（一期）项目建设提供工程监理服务，审批开工资料和施工使用材料和过程

		<p>资料等。</p> <p>3. 服务要求：保证项目保质保量完成验收。</p>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<p>派监理工程师到龙门县永汉新城停车场建设工程（一期）履行本项目监理服务工作，工程施工开工日期起，至本工程验收合格后保修期满止。</p>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<p>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</p> <p>2. 报价方式：报总价。</p> <p>3. 计价标准：服务金额最低 29.2 万元，最高 31.2 万元，以最终中选的方案为准。</p>
8	服务时间	<p>工程施工开工日期起，至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保修期满止。</p>
9	验收	<p>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</p> <p>2. 验收程序：双方共同验收。</p> <p>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</p> <p>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</p>
10	结算方式	<p>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。</p>
11	违约责任	<p>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。</p>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<p>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</p>

		<p>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</p> <p>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</p>
13	备注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</li> <li>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）。</li> <li>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</li> </ol>

